

未成年子女婚姻 需經監護人同意

台北市克難街邱乾煥先生來信問：

女性年滿幾歲才有自由結婚的權利？

我的妹妹今年八月才滿十八歲。半年前她和甲男（二十多歲）戀愛，現在已經同居。我的父親托人告訴甲男趕快辦理結婚手續，但是甲男不理，叫我妹妹回家，但她不肯回來。

目前我父親準備勸告甲男，如果置之不理的話，就要向法院提起告訴，要以什麼罪名提出？

警察電台法律顧問胡顯謨律師答覆：

成年人可以自由結婚，所謂成年人，是指二十歲的人，不論男女。

你的妹妹不滿二十歲而與人同居，你爸爸可以控告甲男，罪名是意圖姦淫和誘未滿二十歲的子女脫離家庭罪。那項罪名是刑法第二四〇條第三項所規定的，應該處六個月以上，五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也可以併科一千元以下罰金。如果甲男不聽勸告，可向甲男住所的管區派出所報案，請求依法處理。

汐止鎮智慧里周春木先生來信問：某甲持有兩張某乙所開出的支票，到期被乙止付。

經向乙交涉，乙說支票是開給

某丙的，一定要由丙本人去領才可以。

於是甲去問丙，丙又推說支票是乙開出的，應該去找乙，兩人互相推拖，責任究竟誰屬？假使要提告訴，誰是被告？

警察電台法律顧問吳德讓律師答覆：

支票是通用的證券，開支票的人，如果沒有寫明「禁止轉讓」的字樣，雖然支票的抬頭寫出收款人的姓名，只要收款的人在支票背面簽名蓋章背書，還是可以轉讓給別人的。

換句話說，持有支票的人，仍舊可以直接向開發支票的人追討款項，至於背書的人，只有負連帶給付票款的責任。

不過持票人要將支票在十二天以內向銀行提示，並且在四個月以內，必須行使追討的權利。

如果要依照民事訴訟程序進行訴訟來解決，那麼就要看甲有沒有照上面所說的手續去做，才能決定被告是乙或丙。

問：役男負奉養及親的責任，可否辦理減級？

省政信箱答：役男因家庭貧困，父母無謀生能力，須獨自負擔家計者，可申請區畫為補充兵役。

支票背書
可以轉讓

——鄭仲嵐——

芒果荔枝 產量調節

〔問〕：(一)芒果在花前、花後噴施何種藥劑可使花蕊穩定？

(二)有人說芒果吐出的新芽（不是花蕊）須摘除，請問是否需要？

(三)荔枝在開花前後，需噴何種藥劑？

〔答〕：(一)今年所結的荔枝少，不知是何種原因？(高雄松林鄉上平村一〇二號何永增)

〔答〕：(一)台灣氣候屬於亞熱帶，凡亞熱帶果樹開花，較有定時。其他引進的熱帶果樹，因環境變遷的關係，對氣候變化特別敏感，開花常常不穩定。

(二)芒果是一種熱帶果樹，花芽分化沒有一定時期，凡枝條休眠早的，則開花較早，否則，即開花較晚。要調節芒果的花期，需從調節抽梢着手，而調節抽梢最有效的方法，為果實採收後，予以充分施肥。

芒果採收後，施肥不宜過早，否則將提早抽梢，有增加早花的趨勢。調節芒果抽梢最適宜的施肥時期為九月，促使在十、十一月盡量抽梢，如此可避免早年早花現象。

凡十、十一月抽梢的花芽，多在三月開放，是時氣溫適宜，有利受粉，結果較可靠，無需使用任何藥劑。芒果在一月以前抽生的新梢，都有開花的希望，不必摘除，也可開花。沒有在二月抽生的新梢，就無開花的可能。

(三)荔枝在十一、十二月抽出的新梢，因不能達成充分休眠，大多不開花。可在十二月底或一月上旬，經過幾次一〇度C以下的低溫後，將新梢全部剪除，則下部的芽體可變為花芽，至翌春開花，無需用藥劑處理。

荔枝為避免冬季抽梢，最有效的方法，也是在果實採收後的七月間，充分施一次速效性的化學肥料，促使在秋前抽梢。此等新梢，大多可在冬季獲得休眠機會，而分化花芽。

(四)荔枝果實近蒂處，常受蛀虫侵入，需在果實開花穩定時，每十天噴一千倍的「速滅粉」一次，至果實採收前一星期停止，即可避免此種虫害而不會落果。(張振甫)

一夜菇防除

〔問〕：洋菇堆肥上床已近十天，洋菇菌種也一起種好及覆土，可是目前菇床產生許多雜草菇，應如何去除？是否會影響洋菇生產？(雲林古坑鄉永光村太湖二四號邱新訓)

〔答〕：一般草菇之栽培季節為夏季，所需溫度約攝氏三〇度，因此在十一月的天氣下似乎不可能產生草菇。至於你所指的雜草菇，可能是一夜菇，它發生的原因有下列幾點：

(一)室外堆積發酵不良所致。

(二)用水被污染，也有一夜菇的情形發生。

覆土之後，若無適當的管理，還是會有以上的情形產生。應該盡量通風，使它乾燥，同時氣候一涼，一夜菇就會消失。

最近我編著一本最新洋菇栽培理論與實際，對於洋菇栽培及有關洋菇方面的問題，有極詳細說明。(何銘樞——省農會外銷課)